

张家港市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

张旅安专〔2022〕1号

关于印发《张家港市文体广旅行业 2022 年 安全生产防控方案》的通知

市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局各机关科室、全市文体广旅各企事业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全面压降生产安全事故的文件精神，压实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提升工作实效，守牢安全底线，确保全市文体广旅行业安全稳定，制定印发以下工作方案。

一、安全生产目标

（一）全面确保文体广旅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2022 年深化提升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推进具体工作举措，实现“零事故”，即实现文体广旅行业领域无安全事故，促进安全发展。

（二）全面落实行业安全监管责任

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理念和“零事故”的目标追求，强化文体广旅行业安全监管责任，制定落实重点任务工作清单，加强源头隐患管控治理，加强风险防范化解，夯实行业基础，实现安全生

产“零事故”目标。

（三）全面提升安全监管专业化水平

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梳理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存在的矛盾和监管的盲区，推动文体广旅行业安全监管工作向专业化、精细化迈进。

二、安全生产重点工作

一是紧盯重大文体广电和旅游行业文化旅游节庆和体育赛事活动，建立健全系统性规范化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二是督促旅游度假区和重点景区景点，健全安全生产措施，加强安全生产保障，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三是督促广播电视节目播出和节目制作安全，加强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的监管，在重要节点、重大活动期间做好应急预案，加强值班值守，确保播出安全无事故；

四是紧盯文体广旅系统既有建筑安全，推进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切实把隐患解决在萌芽状态；

五是紧盯文博单位、图书馆、体育馆等公共服务场所，针对文物古建筑及文化体育场馆特点组织开展安全隐患排查；

六是紧盯旅行社和旅游饭店等重点文体广旅市场主体，树立安全生产意识，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规范生产经营行为；

七是紧盯大型旅游游乐设备，指导做好技术防范、安全规范和应急救援等方面工作；

八是紧盯旅游交通，依法规范旅游交通行为，严肃整治旅游交通秩序；

九是紧盯文体广旅市场执法，督促相关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加强消防隐患排查和整治；

十是紧盯体育学校和彩票站点安全管理，相关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加强食品、消防、训练、学校保卫等方面的安全工作。

三、完成三项专项任务

（一）事故“回头看”

每半年对全市文体广旅行业安全事故（含非亡人事故）、安全隐患开展事故“回头看”，坚决落实安全生产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

“回头看”检查方式：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走访核查等。

“回头看”范围内容：

- 1.是否按要求开展事故调查，事故原因是否调查清楚；
- 2.对事故涉及企事业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是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
- 3.事故涉及企事业单位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是否到位；
- 4.事故相关人员是否受到警示教育；
- 5.安全隐患整改是否举一反三整改到位。

7月份，市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和事故调查牵头部门将对2022年上半年事故、安全隐患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检查。

（二）集中约谈警示述职

约谈对象：市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行业领域发生的各类安全事故（包括未亡人的事故）、安全隐患多的企事业以及相关企事业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等相关人员。

约谈方式：每半年组织一次；市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统筹协调、跟踪汇总情况；以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第一主任或主任、有关成员单位领导参加。

约谈会议由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主任主持：企事业代表主要责任人报告事故发生、隐患总数多的原因、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并对安全生产工作述职；专业委员会办公室通报全市上半年以来旅游行业领域安全事故情况，分析事故原因，部署下一步工作；专委会第一主任（或主任）总结讲话。

集中约谈警示述职情况于每年的6月25日和12月25日书面报备市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备案。

（三）行业监管能力提升

工作目标：通过深入开展专项行动，厘清行业监管职责，强化行业监管力量，提升行业监管效能，在文体广旅行业领域内全力打造政治坚定、业务精通、纪律严明、作风过硬的安全生产监管队伍，全面提升全市文体广旅行业安全生产治理能力水平。

主要内容：

1. 强化行业队伍建设

（1）建立完善监管执法体系。市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厘清监管边界、消除监管盲区，明确监管执法职能部门，完善监

管与执法衔接机制，建立健全监管执法队伍各项制度。

(2) 优化配备监管力量。要督促指导镇（区、街道）结合经济发展规模、产业分布、监管对象数量等特点，充实监管执法力量。在建筑施工、特种设备、消防等领域也要结合实际，优化力量配备，确保责有人负、事有人干。

2.强化业务能力建设

(1) 强化人员教育培训。结合文体广旅行业领域特点，建立多层次全过程业务培训机制，一季度完成领导干部、监管执法人员专题培训。年中开展岗位练兵、“场景式”指导等多元化培训，增强培训实效。

(2) 加强监管业务指导。要开展文体广旅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业务比拼工作，积极组织集中检查、专项检查、交叉检查等工作，加强地域间交流，促进监管水平提升。

3.强化监管质效建设

(1) 优化监管执法方式。结合重点行业领域风险报告工作，科学确定重点监管单位和重点监管事项，统筹制定各级监管计划，明确监管职责、范围、对象和时间等，开展“精准执法+优质服务”，着力解决检查随意性大、指导性差等问题。

(2) 拓展监管工作途径。加强跨行业领域协同配合，完善线索通报、信息共享、定期会商、函询答复等工作机制，形成监管合力。畅通举报投诉途径，加大查处力度，着力解决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综合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整合各类信息资源，提

升监管规范化、数字化、精细化、智能化、可视化水平。

四、开展三项专项行动

（一）开展“一带一帽”专项行动

文体广旅行业领域涉及“一带一帽”安全管理要求的作业环节，重点检查文体广旅场馆和主办的展会在布置和撤展时可能出现高处坠落、物体打击伤害的日常检维修、装卸、高空、装修装饰、建设施工等作业过程各项安全管理职责是否落实到位，在安全带、安全帽的配备和质量保障方面是否符合规定，以及督促人员正确佩戴、使用方面是否履职到位。

工作要求：专项行动期间，市旅游安全专业委员会每周做好数据统计工作，并及时总结专项行动工作情况，形成小结，纳入“精准执法年”半年度和年度总结中，上报至市安委办和苏州市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

（二）开展安全培训“走过场”专项行动

根据工作部署要求，于2021年12月至2022年9月开展安全生产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围绕生产经营单位主体开展：

1.是否存在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未组织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未按要求实施培训教育经费的提取和使用；应用新工艺、新材料、新技术、新设备及新上岗转岗员工未经安全培训合格，未将被派遣劳动者和外包施工队伍人员纳入统一培训等情况。

2.是否存在生产经营单位不落实证书查验责任，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从业人员）无证上岗或持假证上岗以及涂改、转借、转让、冒用证书，使用伪造、变造、买卖特种作业操作证等情况。

3.娱乐场所、营业性演出场所是否存在危险物品的储存、装卸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照规定经主管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对其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的情况。

工作要求：生产经营单位按照新《安全生产法》和安全培训相关法律法规，全面自查本单位安全生产培训情况，特别要查找是否存在未制定和落实本单位培训计划，“三级培训”内容空洞，针对性不强，培训过程管理虚假，培训考勤不规范，培训考试试卷千人一面等方面的问题；要通过官方查询平台核验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从业人员）和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真伪；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实行清单管理，逐项落实整改。

2022年3月中旬，各单位将组织开展自查自改的情况报市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行业领域和全市文体广旅行业企事业单位要认真总结专项整治工作成效，于2022年9月15日前形成书面总结报告报送市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

（三）开展安全风险管控检查

检查内容：是否按要求报告较大以上安全风险；是否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并按安全风险分级采取相应管控措施；是

否建立风险管控清单；是否进行风险公示或设置警示牌；是否将风险管控纳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是否建立安全风险档案。

工作要求：集中力量对文体广旅行业领域重点企业单位开展风险管控专项检查，对照新《安全生产法》企业单位风险管理要求及《规定》内容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隐患督促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单位整改闭环，对相关企业单位和责任人依法立案处罚。要注意典型案例收集，发挥典型案例警示教育作用。要做好各项行政执法数据统计工作，及时总结专项行动工作情况，并形成专项行动情况报告（包括组织情况、检查情况、行政处罚情况、经验做法、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等）于12月1日前报市旅游安全生产委员会。

五、时间安排

从即日起至2022年12月底，共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总体部署阶段（即日起-3月底）

制定专项工作方案，细化落实举措，明确具体任务，排定时间表和路线图，层层压实责任，全面动员部署。

（二）全面实施阶段（4月-10月）

各单位将实现“零事故”作为年度工作的重中之重，推动各项工作举措落地见效。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确保完成目标任务。

（三）巩固提升阶段（11月-12月）

各单位要认真分析总结经验做法、成效和问题，坚持问题导

向，建立长效机制，堵塞工作漏洞，着力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成果。

六、保障措施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主要负责人要亲自部署、亲自协调、亲自督办，确保实现“零事故”。

（二）完善体制机制建设

要发挥强化安委办平台功能，建立健全“统一领导、分级负责，条块结合、齐抓共管”的工作体系。各单位要切实履职尽责，强化主动靠前一步意识，宁可监管有重叠，也不留监管空隙和盲区。

（三）加强社会宣传引导

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加强宣传引导，营造全社会关注、关心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加强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鼓励公众参与事故隐患的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举报，努力形成全社会参与支持、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代章）

2022年3月12日

(此页无正文)